

证券代码：871409

证券简称：沈信股份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沈阳市电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合法合规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0 日上午 9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409	沈信股份	2024 年 12 月 16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

因各自业务发展需要，经与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友好协商，双方均同意解除合作关系。现根据充分调研评估，拟聘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办理不动产抵押的议案》

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，拟将位于沈阳市铁西区兴华南街 47 号(2201) - (2210) 共 10 套写字间房地产（建筑面积合计为 931.38 平方米）办理抵押作为担保措施，该不动产的权利人均为沈阳市电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任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。会议召开当天现场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12月20日上午8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沈阳市电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杨洋，024-2589780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沈阳市电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沈阳市电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4日